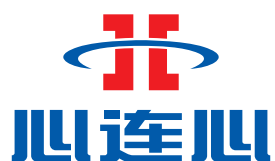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完成將於河南心連心向當地工商局更新其最新股權結構後作實，具體如下(包括下列投資者及持有逾5%股權的河南心連心現有股東)：

河南心連心的股東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比例 (概約)
本公司	1,446,355,000	78.37%
海通創新證券	100,000,000	5.42%
寧波元年	58,830,000	3.19%
建信	50,000,000	2.71%
銅陵市靈通	40,000,000	2.17%
上海金浦國調	25,000,000	1.36%
廈門寶達潤	25,000,000	1.36%
上海心箏	16,300,000	0.88%
上海心祖	9,500,000	0.51%
上海心熾	7,910,000	0.43%
上海心媛	5,410,000	0.29%
珠海橫琴	1,625,000	0.09%
投資事項前河南心連心的其他現有股東 (本公司、海通創新證券及寧波元年除外)	59,550,000	3.22%
合計	<u>1,845,480,000</u>	<u>100.00%</u>

承董事會命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閔蘊華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興旭先生、張慶金先生及閔蘊華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建源先生、李生校先生、王為仁先生及李紅星先生；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鄭嘉齊先生。

* 僅供識別